

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院

鲁教科院〔2014〕4号

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院 关于聘请研究院特约研究员的通知

为建设新型教育研究智库，充分发挥教育科学“思想库”、“智囊团”的作用，搭建教育研究人才服务社会的平台，整合省内外教育科学研究力量，对事关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开展研究，更好地为党委、政府决策提供理论支持和智力服务，经研究决定，研究院拟在省内外聘请特约研究员若干名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以服务我市经济、政治、文化、社会、生态建设为己任，以研究院为平台，组织省内外教育界以及社会各界

研究精英，加强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点、难点、热点问题专题研究，提出对策建议，为党委、政府决策提供服务。同时，以此为导向，在全省营造教育科学工作者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浓厚氛围，造就一支专兼结合、高水平的教育科学研究人才队伍。

二、聘请范围、条件

1. 聘请范围：热心教育科学、人文社会科学、交叉学科研究（即除纯自然科学、纯工科研究以外）具有较高研究水平的人员。

2. 选聘条件：政治立场坚定，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自觉在思想上、政治上、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；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有较强研究能力和合作精神，研究成果丰硕；关心我省经济社会发展以及教育事业，责任心强，乐于奉献，同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：

①研究成果在全国或全省有较大影响；

②本人在所从事学科领域是国家、省或市学科带头人；

③完成的调研报告、研究课题有多项得到市级党委、政府以上主要领导的肯定性批示；

④研究成果独特、前沿，具有潜在价值。

符合③、④所述条件者以及博士、在某个学科或领域有特殊成就者不受职称限制。

三、特约研究员的权利和义务

1. 权利:

①对全省教育科学研究工作有建议权;

②优先参与承担省市社科重点规划课题研究,并获得资助;

③优先参加研究院组织的调研等活动。

2. 义务:

①积极参加研究院组织的各项活动;

②承担和完成研究院组织或委托的课题研究任务;

③积极为研究院事业发展提出意见和建议;

④支持研究院的工作,维护研究院的权益和声誉。

四、推荐申报

1. 申报推荐程序及名额: 符合以上条件的可自愿报名,不受名额和其他限制,根据申报情况,择优聘用。

2. 申报材料: 填写“山东省社科联所属社科研究院所专家信息登记表”(一式3份)由所在单位加盖公章,并附一份800字左右的个人简介,连同电子版报研究院组织人事处。

3. 申报推荐时间: 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。

“山东省社科联所属社科研究院所专家信息登记表”、可在研究院网站上(<http://sdjky.weifang.gov.cn>)“表格下载”工具栏下载。

联系人: 徐静 电 话: 8709530

地 址: 潍坊市福寿东街222号(奎文区委党校3楼)

电子信箱：SDJKYZZ@163.com

附件：1. 山东省社科联所属社科研究院所专家信息登记表

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院

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

主题词： 聘请 研究院 研究员 通知

呈报： 省委宣传部社科联、省民政厅

山东省现代教育科学研究院办公室 2014年11月17日印发

(共印 30 份)



单 位		山东省社科联所属社科研究院所专家信息登记表					岗 位	
省现代教育 科学研究院							学术研究员	
姓 名			性别		出生年月			
籍 贯			年龄		政治面貌			
工作单位					职 务			
身份证号					职 称			
学历学位					毕业时间			
毕业院校					所学专业			
通讯地址					联系方式			
办公地址					工作邮箱			
工作简历								
科研著作 奖励情况								

